

社團法人台南律師公會 函

地址：708003 台南市安平區永華十一街49巷8-1號
電話：(06)2987373
傳真：(06)2988383
承辦人：黃涵昕

受文者：本會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7 月 28 日
發文字號：南律靜字第 11500188 號
速別：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

主旨：徵詢有意願擔任臺南市 115 年度國民中小學法治教育入校扎根計畫講師之會員，有意者請向本會登記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會與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合作 115 年度「入校扎根計畫」入校宣講活動，特函徵詢會員擔任之意願。
- 二、擔任講師請依媒合學校各年段調整講授方式及斟酌內容難易度，授課時間以 1 節課為原則（國中 45 分鐘，國小 40 分鐘，包含講師講述、與師生互動討論）。實際入校進行宣講者，將依照臺南市政府講座鐘點費支給表之規定，支給講座鐘點費。
- 三、入校宣講題目類型有：「反霸凌宣導」、「反詐騙宣導」、「校園性別事件防治宣導」、「家庭暴力與自我覺察」、「毒品危害防制宣導」五大類，實際課程安排將依申請學校擇定之。
- 四、為配合「臺南市 115 年度國民中小學法治教育入校扎根計畫」，讓講師律師在入校宣導時，能更深刻地與學生互動並具體說明，針對本計畫 5 大宣導議題整理近兩年社會重大校園或兒少相關新聞事件，供律師協助將實際案例作為宣導教材，和學生宣導法律後果與違法嚴重性。（詳如附件檔案）
- 五、敬請有意願者，於民國 115 年 8 月 14 日（五）前，填寫線上表單登記，以利造冊，本會秘書處會依各校課程時間（預計 8~11 月）安排媒合有登記意願之會員。
- 六、線上表單登記：<https://forms.gle/fgZerouUhVAv6WVW8>



正本：本會會員
副本：

理事長 曾 昭 靜